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「110年審議民主人才培訓」實施計畫

110年2月26日核定

110年6月1日修訂

110年8月27日二修

壹、前言

為促進青年參與公共事務，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以長期推動審議的經驗，持續培力具審議會議辦理知能，以及審議主持技巧之人才，並強化訓後實作機制與經驗累積，俾可充分運用所學技巧與知能，共同促進公共議題審議討論的價值，並協助主辦機關各項審議推廣工作。

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，並配合 Let's Talk 第一階段 Talk 採「線上審議」與「實體審議」並行方式辦理，爰於8月27日再次調整培訓規劃。

貳、主辦機關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參、計畫目的

- 一、培訓具主持及思辨能力之審議民主人才。
- 二、引領青年關心公共事務及社會議題推動。
- 三、青年帶領青年，為社會帶來正面影響力。

肆、審議民主人才介紹

- 一、主辦人(Organizer)：運用審議民主會議規劃知能，籌辦具知情、傾聽、多元對話的公共議題討論，讓青年從中體驗理性溝通與尊重多元的優質民主。
- 二、主持人(Facilitator)：協助審議民主會議與會者充分表達自己的想法，並在主持過程中秉持中立精神，避免主觀意見過度涉入或影響討論，讓與會者充分體認知情討論、積極聆聽、理性對話與尊重包容的審議討論精神。

伍、培訓規劃(實際課程規劃，以屆時通知為準)

- 一、審議雙主人基礎培訓

- (一)對象：年滿 18 至 35 歲青年(出生年為民國 75 年至 92 年)，可配合本計畫時程並對審議民主推廣工作或推動「Let's Talk」有興趣者，經遴選錄取後參訓。
- (二)時間及地點：5 月 1 日(六)至 2 日(日)，於臺北地區辦理。
- (三)培訓名額：主辦人預計 50 人，主持人預計 80 人。
- (四)課程規劃：
 - 1、共同性課程：審議民主介紹、審議會議的類型與流程、Let's Talk 計畫及辦理經驗分享。
 - 2、主辦人培訓：審議會議籌備、議題手冊、企劃書撰寫實務、小組討論等。
 - 3、主持人培訓：引導探詢技巧、主持紀錄技巧、主持經驗分享、溝通理論、邏輯思考等。

二、審議主持人基礎培訓 II

- (一)對象：完成「雙主人基礎培訓」之學員。
- (二)時間：9 月下旬至 10 月中旬，每週 2 場，共 6 場，實際辦理日期另行公告。
- (三)地點：線上會議室。
- (四)培訓名額：每場約 80 人。
- (五)課程規劃：
 - 1、理解公共討論執行時的基本技術、設計邏輯、實務考量，及在不同個案上的應用，掌握審議民主如何被思考及實踐，課程包含審議技術、線上討論設計及個案分享三大層次。
 - (1)審議技術：以審議心法與技術為主體，輔以審議民主為核心的公共討論原則和簡要基礎模型。
 - (2)線上討論設計：以目前進行線上討論的趨勢和相關經驗進行分享，彙整進行線上討論時，所需注意的基本原則、相關討論技術、配套措施等。
 - (3)個案分享：邀請不同領域使用線上討論的講師，針對操作經驗和相關條件作分享，讓學員更具體地掌握從技術進行設計與執行時的重要考量。

- 2、本項課程結束後，授課影片將提供予本年「Let's Talk」提案錄取團隊學習(期間為第一階段Talk 辦理期間：110 年 12 月至 111 年 3 月 15 日)，以利「Let's Talk」及審議民主推動。

三、審議進階培訓工作坊

- (一)對象：本年「Let's Talk」主辦團隊。
- (二)時間及地點：110 年 12 月 11 日(六)至 12 日(日)，於大臺北地區辦理。
- (三)培訓名額：暫估約 45 人。
- (四)課程規劃：在 Let's Talk 辦理前夕，透過跨域的觀點交流，刺激主辦團隊思考其計畫之整合性與後續推動方向，並且擴散社會上不同社群的連結。
 - 1、圓桌論壇：邀請不同議題及領域專家進行圓桌論壇，分享專案管理及跨域溝通，讓主辦團隊透過不同的操作經驗，思考計畫構想與執行方式。
 - 2、寫作工作坊：由主辦團隊及其輔導業師就 Let's Talk 提案進行更細緻的盤點與討論。
 - 3、小型論壇：由主辦團隊分享 Let's Talk 提案，再由領域專家給予回饋和建議，每場論壇皆安排 Q&A 交流，讓學員可透過不同團隊的分享及跨域專家的觀點，有不同層面及層次的學習。

陸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
 - (一)審議雙主人基礎培訓：自公告日起至 4 月 18 日(日)止。
 - (二)審議主持人基礎培訓Ⅱ：另行調查。
 - (三)審議進階培訓工作坊：另行調查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報名截止日前(以網路受理時間為準)，至主辦機關指定之網站，詳填相關資料以完成報名。

柒、遴選方式

- 一、資格審查：各項培訓將由主辦機關先進行資格審查，合格者錄取，審議雙主人基礎培訓將再進行複審。

二、複審：審議雙主人基礎培訓參考下列原則擇優錄取：

- (一)有意申辦或推動本年「Let's Talk」者。
- (二)曾辦理或主持過審議民主會議者。
- (三)對審議民主與公共討論有高度興趣者。

三、培訓名單公告：名單於主辦機關官網及指定之活動網站公告，如未有合適人選，得不足額錄取，正取者經聯繫無法參與時，主辦機關得依備取名單序位通知遞補。

捌、培訓費用與補助

一、主辦機關負擔實體培訓期間必要之食宿，惟各階段培訓請假時數如超過4小時，主辦機關得審酌情形，取消相關費用之補助。

二、交通費：學員參與實體培訓往返所需之交通費，由主辦機關依下列規定核給：

- (一)居住、求學或就職於離島者，可補助往返經濟艙機票、機場至培訓地點往返之火車自強號或客運票價。
- (二)居住、求學或就職於臺灣本島者，最高可補助自居住或就學地至培訓地點往返之高鐵標準車廂票價。
- (三)礙於經費有限，本培訓不支給計程車、公車、捷運等交通費。
- (四)搭乘飛機者，乘機日期去程應為活動當日或前一日，回程應為活動當日或後一日方為有效，如有不可抗力因素(如颱風)，無法檢附上列日期之單據，需說明理由；搭乘高鐵者，乘車日期均限活動當日，方為有效，無法檢附上列日期之單據，則需改搭乘火車或客運。
- (五)上述交通費請領時，均請檢附票根核銷。

玖、其他

一、審議雙主人基礎培訓階段，完成培訓且請假時數未逾規定之學員，由主辦機關核發培訓證明；審議主持人基礎培訓II階段，需完成6堂線上課程，方核給培訓證明；審議進階培訓工作坊階段，需全程參與，方核給培訓證明。

二、報名者所填之資料，為培訓辦理使用，個人資料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範及相關法令保護，請確實填寫，俾利辦理活動保險。

三、配合培訓推廣之需，培訓期間將全程進行錄影及拍照，並收集學員參與培訓所產出之成果，進行紀錄、編輯或公開展示。

- 四、如遇流行疫病、天然災害…等不可抗力因素，為保障全體人員之安全，將由主辦機關視情形公告相關措施。
- 五、其它未盡事項，主辦機關保留增修計畫內容之權利。